

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近三年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7 月 11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郭莉执行董事主持审议 9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决算报告和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五、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六、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选举李有祥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八、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九、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外，会议审阅了《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汇报》等 4 项报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赵阳董事长主持审议 2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郭莉执行董事主持审议 6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决算报告和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四、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五、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外，会议审阅了《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汇报》等 3 项报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赵阳董事长主持审议 2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续期的议案》

此外，会议审阅了《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汇报》等 1 项报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赵阳董事长主持审议 3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职场扩租方案〉的议案》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赵阳董事长主持审议 2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2023—2025）〉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此外，会议审阅了《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的汇报》等2项报告。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4月26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9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100%，赵阳董事长主持审议5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决算报告和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五、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此外，会议审阅了《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汇报》《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汇报》等 2 项报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郭莉执行董事主持审议 2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豁免提前十五日发出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追加方案》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有全部 9 家股东单位的代表，持有公司股份 100%，郭莉执行董事主持审议 5 项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此次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农业保险专家委员会组建工作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农业保险专业委员会工作暂行规则〉的议案》

四、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五、审议并一致表决通过《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此外，会议审阅了《关于〈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汇报》等 1 项报告。